

# 浙江省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实施方案审批意见书

单位：公顷

批准文号：浙土整字(3309)[2021]0005号

申请单位	舟山市普陀区人民政府						
项目名称	2021年度普陀区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实施方案（二）						
拆旧区复垦面积	1.1571	其中建设用地复垦新增耕地面积	0.7104	等级	9	其中水田	0
建新地块面积	合计	农用地	耕地	等级	其中水田	建设用地	未利用地
	2.8296	0.948	0.6216	8	0	1.6725	0.2091
土地征收面积	合计	农用地	耕地	其中水田	建设用地	未利用地	-
	2.8296	0.948	0.6216	0	1.6725	0.2091	-
申请挂钩指标	1.1571		核拨挂钩指标		1.1571		
<p>同意2021年度舟山市普陀区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实施方案（二），使用2021年城乡增减挂钩节余指标1.1571公顷，安排建新区用地2.8296公顷，其中农用地0.9480公顷，耕地0.6216公顷（水田0公顷，旱地0.6216公顷，等级8等），建设用地1.6725公顷，未利用地0.2091公顷；征收集体土地1.1571公顷，使用集体土地0公顷，使用国有土地0公顷。</p>							
备注							



注：本意见书一式六份